

证券代码：871396

证券简称：常辅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1

##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。本人作为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内容，本人认为，公司2023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则的要求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#### 二、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

案内容，本人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编制的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李芸达、宋银立

2023年8月22日